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告中分部信息的列示，不影响本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利润等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具体会计准则，公司结合经营管理情况，对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业务分部进行重分类，该重分类属会计政策变更和调整。

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分部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的规定，与分部报告特别相关的会计政策包括分部的确定。

本集团将经营业务划分成相关经营分部，由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分部报告的类别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自 2023 年四季度始，公司根据业务规模及结构，调整经营分部列报口径，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五个经营分部，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五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变更后：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炼油产品、化工产品、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告中分部信息的列示，不影响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按照调整后的分部报告列报口径编制 2023 年分部报告，同时对 2022 年比较期间数据进行重新列示。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部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部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当前的业务策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